

115 年新北市林運盃跆拳道品勢推廣賽 競賽規程

一、宗旨：為推廣全民對跆拳道的認識，推行學生體育休閒運動，增進學生身心健康，奠定青少年學子愛好跆拳道運動之基礎，希望藉由此次比賽熱絡多所學校的感情，促進彼此之間的交誼及社團之間的聯絡。

二、指導單位：中國青年救國團、新北市林口區體育會、救國團新北市團委會

三、主辦單位：新北市林口國民運動中心、中華民國多元運動發展協會

四、比賽時間：115 年 06 月 28 日（星期日）

五、比賽地點：林口國民運動中心(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二路 2 段 299 號)

六、競賽項目：品勢

七、競賽區分：

(一) 推廣個人品勢-幼童組、低色帶個人組（附件一）

(二) 推廣個人品勢-高色帶、黑帶個人組（附件一）

(三) 獎金挑戰賽個人品勢-國小黑帶、國中黑帶組（附件二）

(四) 五人團體賽（附件三）

八、組隊方式：

以各縣市國中小或道館、社團、幼兒園為單位組隊參賽。

九、選手資格：

凡國中、小學、幼兒園之在學學生均可報名參加。

十、報名手續：

1. 自即日起至 115 年 05 月 31（星期日）24:00 截止，個人品勢報名費 500 元、獎金挑戰賽個人品勢 600 元、五人團體 2000 元。
2. 報名參賽請上 https://www.tondar-cn.com/TKDSport/Login.php?Event_Num=69&TFLAG= 網路報名。
3. 報名費用，一律採用銀行轉帳。
銀行代碼：824（連線商業銀行）戶名：鄒弘翊
銀行帳號：111017346648
鄒弘翊教練，電話 0935-966-480、Line ID: koejoe23456

填寫報名表單後，進行匯款，請聯繫鄒弘翊教練，匯款後五碼，進行款項及參賽資料核對。

- 報名後如因個人因素或資格不符及未參賽者，視同棄權，所繳交之費用將不給予退費。
- 請加入賽事群組-「115 新北市林運盃跆拳道品勢推廣賽」。



十一、裁判/領隊會議：

比賽當天 07：30 舉行裁判會議，08：00 舉行教練會議，
於 08：30 準時開賽。

十二、選手報到：

比賽當天 07：30-08：00 於比賽會場進行報到手續。

比賽會場環境無提供座椅，僅規劃休息區，教練、選手、家長須席地休息，請各單位協助宣導，維持賽場秩序，如有不便，敬請見諒。

十三、比賽規則：

採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最新頒訂之競賽規則。

十四、大會裁判：

由本會選聘國內合格裁判擔任。

十五、團隊獎勵：

- 最佳教練獎：凡所有報名單位，皆頒發『最佳教練』獎盃。
- 精神總錦標：凡報名單位人數最多者，將頒發『精神總錦標』獎盃。

推廣個人品勢比賽相關規定

一、競賽說明：

1. 選手依指定品勢、動作參與競賽，不需、不可參入自創動作。
2. 參加比賽之男女選手須穿著品勢道服或白色長袖道服。
3. 參加比賽選手以有相片之證件作為選手證，自行至檢錄組完成檢錄後上場比賽，若廣播三次未達比賽位置者，則棄權。
4. 幼兒組皆不分色帶級數，請依能力報名。
5. 各組將編排分組比賽，各分組以4人（組）為限。

二、評分標準：

1. 正確性：手部動作、足技動作、步伐動作正確度。
2. 表現性：速度力量、韻律節奏、精氣神的展現。
3. 熟練性：動作串聯、節奏感及行進路線方向。

三、競賽賽制/組別：

1. 幼兒園組舉旗賽制：單淘汰賽制判定方式為舉旗，勝出者晉級。

(一) 組別：

(1) 幼童組

(二) 人數：每組4人，通通有獎，頒發獎牌1面，獎狀1只。

組別	級別	指定品勢
幼兒園組	幼童組 (幼童組為男女合併組別)	馬步正拳 (正拳攻擊1、2、3拳) 前抬腳、前踢 (提供口令、影片)
	黃帶組 (幼童組為男女合併組別)	太極一章
	藍帶以上組 (幼童組為男女合併組別)	太極三章

2. 國小、國中組舉旗賽制：單淘汰賽制判定方式為舉旗，勝出者晉級。

(一) 組別：

(1) 低色帶個人組

(2) 高色帶個人組

(3) 黑帶個人組

(二) 人數：每組 4 人，通通有獎，頒發獎牌 1 面，獎狀 1 只。

國小低年級組 1-3 年級	白帶組	馬步正拳 (正拳攻擊 1、2、3 拳) (提供口令、影片) 弓箭步下防、中防、上防
	黃帶組	太極一章
國小高年級組 4-6 年級	藍帶組	太極三章
	紅帶組	太極五章
國中組	紅黑帶組	太極七章
	黑帶一段組	太極八章
	黑帶二段組	高麗型
	黑帶三段組	金剛型

獎金挑戰賽個人品勢比賽相關規定

一、競賽說明：

1. 選手依指定品勢、動作參與競賽，不需、不可參入自創動作。
2. 參加比賽之男女選手須**僅能穿著品勢道服**。
3. 參加比賽選手以有相片之證件作為選手證，自行至檢錄組完成檢錄後上場比賽，若廣播三次未達比賽位置者，則棄權。
4. 各組報名人數若達 16 人(含以上)則進行初賽、決賽，未達 16 人則直接進行決賽。

二、評分標準：

1. 正確性：手部動作、足技動作、步伐動作正確度。
2. 表現性：速度力量、韻律節奏、精氣神的展現。
3. 熟練性：動作串聯、節奏感及行進路線方向。

三、競賽賽制/組別：

1. **計分賽制：計分排名賽制同分狀態下，以表現性分數較高者為優勝，若表現性分數依然相同，則再次以同品勢加賽。**

(一) 組別：

- (1) 國小黑帶個人組(男女混合)
- (2) 國中黑帶個人組(男女混合)

(二) 人數：

- (1) 各組取第一名頒發獎金 2000 元、頒發獎牌 1 面，獎狀 1 只。
- (2) 各組取第二名頒發獎金 1500 元、頒發獎牌 1 面，獎狀 1 只。
- (3) 各組取第三名頒發獎金 1000 元、頒發獎牌 1 面，獎狀 1 只。

四、獎金挑戰賽組/指定品勢：

組 別	初 賽 指 定 品 勢	決 賽 指 定 品 勢
國小黑帶個人組	太 極 七 章	太 極 八 章
國中黑帶個人組	太 極 八 章	高 麗 品 勢

五人團體品勢比賽相關規定

一、 競賽說明：

- (一) 舉旗賽制：單淘汰賽制判定方式為舉旗，勝出者晉級。
- (二) 各單位以五人一組派隊參賽。
- (三) 每場賽事兩個單位派出選手輪流上場展演品勢，該回合勝出者該單位獲得1勝，五戰三勝共五個回合，勝多者該單位晉級。
- (四) 參賽選手限制級數不限制年紀。

二、 評分標準：

- (一) 正確性：手部動作、足技動作、步伐動作正確度。
- (二) 表現性：速度力量、韻律節奏、精氣神的展現。
- (三) 熟練性：動作串聯、節奏感及行進路線方向。

三、 獎 勵：取前四名各單位頒發獎盃5座，獎狀5只（第三名並列）。

四、 五人團體分組/指定品勢：

組 別	指 定 品 勢
男子色帶組	太極一章～太極五章
女子色帶組	太極一章～太極五章
男子黑帶組	太極五章～高麗型
女子黑帶組	太極五章～高麗型

115 新北市林運盃跆拳道品勢推廣賽

切結書

本人自願參加新北市林口國民運動中心所主辦之「115 年新北市林運盃跆拳道品勢推廣賽」。檢附的報名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正確，如有造假，願接受偽造文書之告訴。

如在參加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除大會所提供醫療外，本人願意自行負責，並放棄向主辦單位或承辦單位及其他人員追究責任。

參加比賽選手簽章：

所屬單位教練簽章：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備註：每一位選手均須填寫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